

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。
- 2、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26日10: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2号会议室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徐辛迪女士、独立董事牛红军先生、汪吉女士、汪顺静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。
- 4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闫永革先生主持，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为适应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彭琦允先生、陈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